## 附件一、企业声明函格式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 (联合体)参加<u>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(单位名称)</u>的2025年下半年江宁开发区中小型企业电力接入工程设计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2025 年下半年江宁开发区中小型企业电力接入工程设计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南京国联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\_\_\_\_270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5985.76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57770.05\_\_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、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\_\_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 企业、微型</u>企业);

•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南京国政建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年10月1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